致:西貢區議會 主席及各委員

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三日 西貢區議會全體會議上提出的動議

『要求政府制定長遠控煙措施,以減低二手煙對市民的影響,保 障市民健康』

背景:

政府實施禁煙,不斷擴大禁煙範圍,原意是要保障非吸煙人士免受二手煙影響,亦希望透過立法讓煙民戒煙。但禁煙條例實施以來,港人吸煙量卻並沒有下降的趨勢,煙民並沒有因此而戒煙,反觀於區內各禁煙區內及行人通道上,不難見到抽煙的市民。

然而,單靠執法部門作出檢控,成效似乎成疑,吸煙過程短暫,故此 在接報後即時到場執法,違法吸煙者可能已經離開或將煙草棄掉,舉證上 有困難,檢控難起阻嚇作用。

眼見立法及檢控無助二手煙的橫行,即使再提議「加大力度」禁煙,似乎亦無補於事,只會變相鼓勵更多煙民無視條例於禁煙區內吸煙,進一步讓非吸煙人士蒙受二手煙的危害或被灼傷的機會,完全無助保障公眾健康。

有見及此,吾等希望政府制定長遠控煙措施,以減低二手煙對市民的 影響,保障市民健康,吾等對此有以下提問及建議:

- 1) 單於禁煙條列實列以來,署方接獲於將軍澳的禁煙區內吸煙之投 訴有多少宗,而成功作出的檢控共有多少宗?
- 2) 署方是否有專門於將軍澳區內檢控違例吸煙的執法人員?如有· 是否會進行定點及定期巡查?
- 3) 面對市民日常生活中行街及候車時受二手煙迫害之問題·署方如何作出協助?有否提供相應配套設施?

4) 於將軍澳區內街頭及車站設立獨立吸煙室·將吸煙人士和其他市 民分隔開。

動議措辭:

『要求政府制定長遠控煙措施,以減低二手煙對市民的影響,保 障市民健康』

動議人: 和議人:

紪

文口







林少忠

呂文光

范國威

黎銘澤

鍾錦麟

梁里

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二日